資訊安全政策

壹、 目的

為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確保資訊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通訊安全，有效降低因人為疏失、蓄意或天然災害等導致之資訊資產遭竊、不當使用、洩漏、竄改或毀損等風險，並依據國際標準要求事項執行各項資訊安全措施、持續改善降低風險，特訂定資訊安全政策(以下簡稱本政策)，以達成資訊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與適法性。

貳、 依據

本政策係依據行政院頒布「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個人資料保護法」等有關法令及 ISO/CNS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標準，考量業務需求，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相關標準作業程序，以建立資訊安全管理機制、強化資訊安全防護，提昇資訊安全之水準。

參、 適用範圍

本政策適用於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資訊資產及其資訊使用者，資訊使用者係包含員工、建置維護廠商及其他經授權使用資訊資產之人員。

肆、 實施目標與內容

一、 各項資訊安全管理規定必須遵守政府相關法規(如：商標法、著作權法、營業秘密法、專利法、個人資料保護法、勞動基準法(員工個資)、資通安全法等）之規定。

二、 負責資訊安全制度之建立及推動事宜。

三、 定期實施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宣導資訊安全政策及相關實施規定。

四、 建立電腦機房實體及環境安全防護措施，並定期實施相關保養。

五、 明確規範資訊系統之使用權限，防止未經授權之存取動作。

六、 訂定資訊作業安全內部稽核計畫，定期檢視驗證單位推行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範圍內所有人員及設備使用情形，依稽核報告擬定及執行矯正措施。

七、 訂定資訊安全之業務持續運作計畫並實際演練，確保業務持續運作。

八、 所有人員負有維持資訊安全之責任，且應遵守相關之資訊安全管理規定。

伍、 實施與修訂

本政策應至少每年評估審查一次，以反映政府法令、技術及業務之最新狀況，以確保

本公司永續運作及資訊安全實務作業能力。本政策奉資安專責主管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